

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

目录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6
议案一《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7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秘书协调组织，公司证券办公室严格按照程序安排会务工作。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30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会议登记应当终止。

二、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在本次会议通知规定的网络投票时间里通过会议通知上列明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发言的，应提前向股东大会会务组进行登记。股东大会主持人根据会务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

现场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先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

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宜过长。发言或提问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

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出席的股东请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推举1名股东代表、1名监事为计票人，1名股东代表、1名律师为监票人，负责表决情况的统计和监督，并在议案表决结果上签字。

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一、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二、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对干扰会议政策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三、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四、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0-016）。

特别提示：为配合当前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相关安排，需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并配合会场要求进行登记并接受体温检测等相关防疫工作，体温正常且无异常症状者方可参加现场会议，请予配合。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20年11月26日下午14:00开始

会议地点：锦州市太和区中信路46号甲公司会议室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潘连胜先生

会议议程：

- 一、全体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列席会议的董事、监事、高管签到；
- 二、见证律师确认与会人员资格；
- 三、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 四、主持人宣读会议须知；
- 五、宣读本次股东大会相关议案：
 - 1、《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 六、股东或股东代表进行讨论；
- 七、选举监票人和计票人；
- 八、与会股东与股东代表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九、统计并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 十、休会，等待接收网络投票结果；
- 十一、网络投票结果产生后，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合并后的表决结果（最终投票结果以公司公告为准）；
- 十二、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三、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四、签署会议文件；
- 十五、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近日，董事王苒先生向公司董事会递交辞职申请，王苒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职务。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王苒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董事会对王苒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股东北京航天科工军民融合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向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酒彦先生担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一职。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就酒彦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酒彦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具有履行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本议案已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认真审议。

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26日

酒彦先生个人简历

酒彦，男，33岁，中共党员，本科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电子信息工程专业，硕士毕业于英国谢菲尔德大学，电子与电气工程专业硕士，2012年12月加入航天科工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历任航天科工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助理、投资经理、高级投资经理。自2018年1月起任航天科工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投资总监至今。